ICS 59.080.01
CCS W09

DB21

辽 宁 省 地 方 标 准

DB 21/T XXXX—XXXX

救灾用棉被、褥质量管理规范

Quality control standards for quilts and mattress used in disaster relief

（送审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采购环节 2
5　生产环节 2
6　检验环节 2
6.1　首件检验 2
6.2　质量一致性检验 3
6.3　验收检验 3
7　运输、贮存和储存物资质量监测 4
7.1　运输 4
7.2　贮存管理 4
7.3　储存物资质量监测 4
附录A（规范性）　救灾用棉被、褥质量要求 6
A.1　救灾用棉被、褥外观质量要求 6
A.2　救灾用棉被、褥面料质量要求 6
A.3　救灾用棉胎质量要求 7
A.4　救灾用棉被、褥包装、标志质量要求 9
附录B（规范性）　救灾用棉被、褥储备质量监测项目及要求 10
附录C（规范性）　救灾用棉被、褥质量缺陷界定规则 11
C.1　缺陷的分类 11
C.2　缺陷的界定 11
附录D（规范性）　首件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验收检验检验项目 1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提出。

本文件由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辽宁省应急管理厅、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事务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杨杨、姚琳、夏俊、刘娜、王凌飞、张博森、杜德明、党伟、刘刚、朱家辉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归口管理部门通讯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2号，联系电话:024-23447053。

本文件起草单位通讯地址：沈阳市和平区永安北路8号，联系电话：024-23994706。

救灾用棉被、褥质量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救灾用棉被、褥的质量技术要求、验收评估要求和贮存条件要求以及储备库存储物资的质量再评估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救灾用棉被、褥的首件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验收检验和储存期间的质量监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910（所有部分） 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
GB/T 2912.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2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条样法）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GB/T 5713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水色牢度
GB/T 7573 纺织品 水萃取液pH值的测定
GB/T 17592 纺织品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 18383 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GB/T 22796 床上用品
GB/T 23344 纺织品 4-氨基偶氮苯的测定
GB/T 24439 救灾物资储备库管理规范
GB/T 29256.5 纺织品 机织物结构分析方法 第5部分：织物中拆下纱线线密度的测定
GB/T 35261 被胎
GB/T 35932 梳棉胎
FZ/T 01057（所有部分） 纺织纤维鉴别试验方法
YJ/T 10.1 救灾被服 第1部分：棉被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棉胎 cotton wadding

经过清花、梳棉、铺网、网纱、研磨而成的被、褥胎。

3.2

被、褥 bedclothes

由两层织物与被、褥胎以适当的方式缝制而成的床上用品。

3.3

首件检验 first article inspection

生产企业正式大批量投产前，生产加工的第一或前几件产品，由专业检验机构进行的检验。

3.4

质量一致性检验 quality conformance inspection

在生产企业大批量生产过程中，专业检验机构对半成品、成品逐批次进行的检验。

3.5

验收检验 acceptance inspection

采购的救灾用棉被、褥交付至物资储备库后，由专业检验机构在储备库随机抽取样品进行的检验。

4 采购环节

采购组织实施单位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采购救灾用棉被、褥的质量要求，且质量要求不能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并组织相关技术专家对招标采购文件进行论证。

5 生产环节

生产单位应建立相应的质量管理制度,具备检定合格的尺和台秤等自检设备,存储环境应具备避光、隔热、通风、防潮、防鼠、防虫、防火、防盗、防污染等措施，并查验、留存生产所需原料的相关检测报告。

6 检验环节

6.1 首件检验

6.1.1 检验要求

在生产单位批量投产之前，由省级以上专业检验机构对其生产的首件产品进行检验。报样产品符合标准要求后才能进行批量生产。

6.1.2 检验项目

首件报样样品应进行外观质量、面料质量、棉胎质量、外包装、标志质量的检验，具体检验方法和要求依据附录A进行。

6.1.3 检验数量

首件报样检验数量为成品一床及印有标志的外包装。

6.1.4 合格判定

首件报样检验全部符合质量要求判定条件，判为合格品。首件报样检验不合格，允许修改后第二次报样。

6.2 质量一致性检验

6.2.1 检验要求

生产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应对半成品、成品逐批次检验。由省级以上专业检验机构依据生产周期，在生产过程中对生产单位的在制品和成品质量进行检验。

6.2.2 检验项目

面料质量、棉胎质量的检验。具体检验方法和要求依据附录A进行。

6.2.3 检验数量

质量一致性检验数量为成品一床。

6.2.4 合格判定

产品全部符合附录A的要求，判定为合格品。产品因缺陷返修后经检验合格，判该件产品为合格品。

6.3 验收检验

6.3.1 检验要求

交货后，应由承储单位、采购单位等组成验收小组，依据该批次物资采购合同和相关技术规范等对物资进行验收，检查供货方送货单，经省级以上专业检验机构出具的物资检验报告以及物资品名、规格、数量、包装、生产日期等是否符合验收要求，验收合格后再办理入库手续。验收不合格，不得入库。

6.3.2 检验项目

外观质量、面料质量、棉胎质量、包装、标志质量的检验，具体检验方法和要求依据附录A进行。

6.3.3 抽样方法与数量

在成品仓库随机多包抽取有代表性检验样品。以相同原料加工制成的相同规格的产品为一个批次，批量≤1000 床，抽取3 床；批量≤5000 床，抽取5 床；5000 床以上，每增加5000 床（不足5000 床的按5000 床计），增抽2 床。

6.3.4 合格判定

6.3.4.1 单件产品判定

6.3.4.1.1 不符合面料质量要求和棉胎内在质量要求中的任意一项，判定为不合格。

6.3.4.1.2 根据附录 C 对缺陷进行界定，再按以下规定进行判定：

a) 合格：严重缺陷=0 项，明显缺陷=0 项，轻微缺陷≤4 项；或严重缺陷=0 项，明显缺陷=1 项，轻微缺陷≤2 项；

b) 不合格：严重缺陷=0 项，明显缺陷=0 项，轻微缺陷＞4 项；或严重缺陷=0 项，明显缺陷=1 项，轻微缺陷＞2 项；或严重缺陷=0 项，明显缺陷≥2 项；或严重缺陷≥1 项。

6.3.4.2 批量产品判定

计算合格率和不合格率，若合格率≥80%则判定该批产品为合格，若合格率＜80%则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7 运输、贮存和储存物资质量监测

7.1 运输

运输根据合同要求执行。

7.2 贮存管理

7.2.1 救灾用棉被、褥储备管理按照GB/T 24439执行。
7.2.2 储备库温湿度应保持在适宜物资存储的范围内，温度不超过35 ℃，相对湿度不超过80%，应有防鼠、防虫、防火、防潮、防污染等措施。
7.2.3 不得与化学药物同库混放。
7.2.4 严禁露天存放，应防止雨淋、日晒、油污、重压。
7.2.5 包装件应整齐码放在货架上，货架距地面高度不得低于20 cm。

7.3 储存物资质量监测

7.3.1 救灾用棉被、褥储存质量监测项目及要求

救灾用棉被、褥储存质量监测项目及要求依据附录B进行。

7.3.2 质量监测周期

质量监测周期按以下规定执行：
c) 存储超过5年需送检；
d) 如救灾用棉被、褥常规检查时发现有虫蛀、鼠咬、受潮、霉烂变质等现象，应及时送检；
e) 如检验结果为适宜存储，两年一检；如检验结果为尽快使用，则一年一检；如检验结果为“不宜使用”，则按相关程序处理。

7.3.3 抽检比例

抽检比例按以下规定执行：
a) 棉被、褥的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抽样数量为5‰，主、辅材料的理化性能检验按实际需求取样；
b) 抽样方案另有规定或者合同协议的，按有关规定和合同协议执行。

7.3.4 判定规则

7.3.4.1 单件判定规则

棉被、褥等分为“适宜存储”“尽快使用”和“不宜使用”三个等级（仅分为“适宜存储”和“不宜使用”二个等级的项目除外），具体判定规则如下：
a) 适宜储存：全部指标均处于“适宜储存”区间。
b) 尽快使用：有1项及以上指标处于“尽快使用”区间，且无指标均处于“不宜使用”区间。
c) 不宜使用：有1项及以上指标处于“不宜使用”区间。

7.3.4.2 批量判定规则

具体判定规则如下：
a) 适宜储存：所检产品单件全部判定为“适宜储存”。

b) 尽快使用：所检产品单件有 1 件及以上判定为“尽快使用”，且无单件产品判定为“不宜使用”。
c) 不宜使用：所检产品单件有 1 件及以上判定为“不宜使用”。

附 录 A
（规范性）
救灾用棉被、褥质量要求

A.1 救灾用棉被、褥外观质量要求

救灾用棉被、褥外观质量要求见表A.1。

表 A.1 救灾用棉被、褥外观质量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1	规格尺寸	棉被	200 cm×150 cm，允差±2%	GB/T 22796
		棉褥	200 cm×90 cm，允差±2%	
2	颜色		军绿色，按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色差不低于 3-4 级	GB/T 250
3	外观疵点	破损、针眼	破损不允许有，针眼长度小于 20 cm	GB/T 22796
		色、污渍	轻微允许 3 处/面	
		线状疵点	明显允许 1 处/面	
		条块状疵点	明显允许 1 处/面	
4	拼接		除必需的缝纫外，面料无拼接	
5	缝针质量		跳针、浮针、漏针、脱线不超过 1 针/处，每件产品不超过 3 处；偏针不超过 0.5 cm/20 cm	
6	缝纫质量		轨迹匀、直、牢固，卷边拼缝平服齐直，宽狭一致，不漏毛；接针套正，边口处打回针。针迹密度：平缝：≥10 针/3 cm,包缝针密度≥9 针/3 cm。	
注：外观疵点及程度说明参见GB/T 22796				

A.2 救灾用棉被、褥面料质量要求

救灾用棉被、褥面料质量要求见表A.2。

表 A.2 救灾用棉被、褥面料质量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1	纤维成分含量，%		棉 100	FZ/T 01057 等
2	密度，根/10 cm(根/英寸)	经向	268（68），偏差：-4.0%	GB/T 4668
		纬向	236（60），偏差：-3.0%	
3	纱支，tex（英支）	经纱	18（32）	GB/T 29256.5
		纬纱	18（32）	
4	甲醛含量，mg/kg		≤75	GB/T 2912.1
5	pH 值		4.0～8.5	GB/T 7573
6	耐水色牢度，级		≥3	GB/T 5713

表 A.2 救灾用棉被、褥面料质量要求（续）

序号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7	耐酸汗渍色牢度，级	≥3	GB/T 3922
8	耐碱汗渍色牢度，级	≥3	GB/T 3922
9	耐干摩擦色牢度，级	≥3	GB/T 3920
1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	禁用（限量值≤20mg/kg）	GB/T 17592 GB/T 23344
11	异味	无	GB 18401

A.3 救灾用棉胎质量要求

A.3.1 救灾用棉胎内在质量要求见表A.3。

表 A.3 救灾用棉胎内在质量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检测方法	备注
			梳棉胎			混梳胎		
			一级	二级	三级			
1	感官指标	梳棉颜色级	白棉三级、淡点污棉一级	白棉四级、淡点污棉二级	白棉五级、淡黄染棉一级、淡黄染棉二级	/	GB/T 35932	
		填充物外观形态	/	/	/	外观较整洁，色白略带灰、黄，色泽一致性较好，有光泽，不污损，不发霉、变质	GB/T 35261	
2	絮用纤维原料要求	禁用原料、限用原料、危害性杂质	所用棉花和化纤必须符合 GB 18383-2007 标准中第 4.1.1、4.1.2、4.1.4 条禁用原料、限用原料、危害性杂质的规定				GB 18383	
		短纤维含量，%	13 mm 及以下的短纤维含量不超过棉纤维含量的 25%			13 mm 及以下的短纤维含量不超过棉纤维实测含量的 25%		
		含杂率，%	≤0.8	≤1.0	≤1.2	≤1.5		
3	纤维成分含量，%		棉 100			棉 50（允差-10）；聚酯 50（允差+10）	FZ/T 01057 等 GB/T 2910 等	
4	卫生要求		肉眼观察不得检出蚤、蜱、臭虫等可能传播疾病与危害的节足动物和蟑螂卵夹				GB 18383	

A.3.2　救灾用棉胎外在质量要求见表A.4。

表 A.4 救灾用棉胎外观质量要求

<table>
<tr><th rowspan="3">序号</th><th rowspan="3" colspan="2">项目</th><th colspan="4">要求</th><th rowspan="3">检测方法</th><th rowspan="3">备注</th></tr>
<tr><th colspan="3">梳棉胎</th><th rowspan="2">混梳胎</th></tr>
<tr><th>一级</th><th>二级</th><th>三级</th></tr>
<tr><td>1</td><td colspan="2">铺棉</td><td colspan="3">铺棉均匀平坦，厚薄一致，手感无棉块</td><td>/</td><td>GB/T 35932</td><td></td></tr>
<tr><td rowspan="2">2</td><td rowspan="2">厚薄均匀性</td><td>中间质量差异率，%</td><td colspan="3">/</td><td>≤25.0</td><td rowspan="2">GB/T 35261</td><td rowspan="2"></td></tr>
<tr><td>四角质量差异率，%</td><td colspan="3">/</td><td>≤28.0</td></tr>
<tr><td rowspan="4">3</td><td rowspan="4">网纱</td><td>面纱，根/10 cm</td><td colspan="3">竖纱：≥13；
左斜纱：≥13；
右斜纱：≥13</td><td>竖纱：≥10
左斜纱：≥10
右斜纱：≥10</td><td>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因不考核横向面纱，若有一层横纱，平均分成三等份，分别加入竖、左右斜纱之中；或有一层横纱，同时缺少一层左斜纱或右斜纱，则把这层横纱记为缺少的那层左斜纱或右斜纱。</td></tr>
<tr><td>筋纱，道/m</td><td colspan="3">竖筋纱：≥6
左斜筋：≥10
右斜筋：≥10
竖筋、左斜筋、右斜筋每道用纱布少于 2 根</td><td>竖筋纱：≥4
左斜筋：≥7
右斜筋：≥7
竖筋、左斜筋、右斜筋每道用纱布少于 2 根</td><td>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因不考核横向筋纱，若有一层横筋，平均分成三等份，分别加入竖、左右斜纱之中；或有一层横筋，同时缺少一层左斜筋或右斜筋，则把这层横筋记为缺少的那层左斜筋或右斜筋。</td></tr>
<tr><td>并纱，处/面</td><td colspan="3">≤6</td><td>≤9</td><td>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td></tr>
<tr><td>网目，个/100 cm^2</td><td colspan="3">≥340</td><td>≥240</td><td>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无筋纱或筋纱不够的情况下，网纱仅考核此项指标。</td></tr>
<tr><td>4</td><td colspan="2">研磨率，%</td><td colspan="3">网纱研磨较透，研磨率≥80</td><td>网纱研磨较透，研磨率≥75</td><td>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td></tr>
<tr><td rowspan="2">5</td><td rowspan="2">重量</td><td>棉胎，kg</td><td colspan="4">温区：2.5（允差-0.10）
寒区：3.8（允差-0.20）</td><td rowspan="2">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 rowspan="2"></td></tr>
<tr><td>褥胎,kg</td><td colspan="4">温区：2.0（允差-0.10）
寒区：3.0（允差-0.15）</td></tr>
<tr><td>6</td><td colspan="2">包边</td><td colspan="4">包边整齐，四边平直，四角方正，无缺花，不塌边</td><td>梳棉胎：
GB/T 35932
混梳胎：
GB/T 35261</td><td></td></tr>
</table>

A.4 救灾用棉被、褥包装、标志质量要求

救灾用棉被、褥包装、标志质量要求见表A.5。

表 A.5 救灾用棉被、褥包装、标志质量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检测方法
1	标志	产品标志	产品标志印刷在尺寸 6 cm×4 cm 的白色涤纶水洗布上，夹缝在棉被封口一端侧边，距端边 5.0 cm。标志布印字应清晰、整洁。标志布样式见图 A.1。	YJ/T 10.1
		包装标志	外包装上、下两面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重量、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生产批号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样式见图 A.2。	
			外包装侧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样式见图 A.3。	
2	包装		外层包装材料用聚丙烯编织布，内衬牛皮纸，牛皮纸质量应符合 GB/T 22865—2008 的规定。	
			编织布结合处用Φ0.2 cm 绳缝合牢固，用Φ0.7 cm 麻绳捆扎成“卅”型，横竖均为双道。	
			每包 10 床。包装尺寸为 75 cm×55 cm×45 cm（长×宽×高）或按合同规定执行。	
			每包内需放检验单。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 B5 纸的 1/4，字体大小适宜，样式见图 A.4。	

救灾专用　棉褥	
适用范围	温区/寒区
生产日期	××××年×月
XXXXXXXXX 承制单位名称 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	

图 A.1 产品标志

救灾专用 棉褥 温区/寒区		
数量	10 床	××Kg
××××年××月		生产批号
承制单位名称		
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		

图 A.2 外包装标志（上、下两面）

救　灾　专　用

注　意　防　潮

图 A.3 外包装标志（侧面）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数量	床
生产日期	年　月
检验人员	（检验工号）
承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图 A.4 检验单

附 录 B
（规范性）
救灾用棉被、褥储存质量监测项目及要求

棉被、褥质量检测检验项目中外观、异味、短纤维率、卫生要求、致病菌等分为“适宜存储”、“不宜使用”二类；断裂强力指标分为“适宜存储”、“尽快使用”、“不宜使用”三类。具体见表B.1。

表 B.1 质量监测检验项目及要求

序号	项目	适宜存储	不宜存储		检测方法
			尽快使用	不宜使用	
1	外观	无破损、污染、霉变等	/	发现破损、污染、霉变等	GB 18383
2	异味	无	/	检出	GB 18401
3	断裂强力（面料），N/5 cm	≥270	220～270	＜220	GB/T 3923.1
4	棉纤维短纤维率，%	≤25	/	＞25	GB 18383
5	卫生要求	肉眼观察不得检出蚤、蜱、臭虫等可能传播疾病与危害的节足动物和蟑螂卵夹。	/	检出蚤、蜱、臭虫等可能传播疾病与危害的节足动物和蟑螂卵夹。	GB 18383
6	致病菌	不得检出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等致病菌。	/	检出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等致病菌。	GB 18383

附 录 C
（规范性）
救灾用棉被、褥质量缺陷界定规则

C.1 缺陷的分类

按照对产品的使用性能、外观的影响程度，将缺陷分为严重缺陷、明显缺陷、轻微缺陷三类，如下：

a) 严重缺陷：严重降低产品的使用性能，严重影响产品外观的缺陷。
b) 明显缺陷：不严重降低产品的使用性能、不严重影响产品外观，但较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的缺陷。
c) 轻微缺陷：不符合标准的规定，但对产品的使用性能和外观影响较小的缺陷。

C.2 缺陷的界定

C.2.1 棉被、褥外观质量缺陷的界定见表C.1。

表 C.1 棉被、褥质量缺陷的界定

序号	项目		缺陷种类		
			严重缺陷	明显缺陷	轻微缺陷
1	规格尺寸偏差，%		≥3 倍允差	≥2 倍允差	＞1 倍允差
2	颜色		/	不符合附录 A.1 要求，色差低于 3 级	不符合附录 A.1 要求，色差 3 级
3	外观疵点	破损、针眼	表面有破损	破损不允许有，针眼长度≥30 cm	破损不允许有，20 cm≤针眼长度＜30 cm
		色、污渍	有明显色、污渍	轻微处≥5 处/面	轻微处 4 处/面
		线状疵点	明显处≥4 处/面	明显处 3 处/面	明显处 2 处/面
		条块状疵点	明显处≥4 处/面	明显处 3 处/面	明显处 2 处/面
4	拼接		有拼接	/	/
5	缝针质量		/	跳针、浮针、漏针、脱线≥4 针/处，每件产品≥6 处；偏针≥1.0 cm/20 cm	跳针、浮针、漏针、脱线≥2 针/处，每件产品≥4 处；偏针＞0.5 cm/20 cm
6	缝纫质量	缝纫轨迹	/	/	轨迹不符合附录 A.1 要求
		针迹密度	/	比附录 A.1 要求少 2 针/3 cm 及以上	比附录 A.1 要求少 1 针/3 cm

C.2.2　棉胎外观质量缺陷的界定见表C.2

表 C.2 棉胎外观质量缺陷的界定

序号	项目		缺陷种类		
			严重缺陷	明显缺陷	轻微缺陷
1	铺棉		严重薄厚不一致	明显薄厚不一致	稍微薄厚不一致
2	厚薄均匀性	中间质量差异率，%	＞35	30＜差异率≤35	25＜差异率≤30
		四角质量差异率，%	＞38	33＜差异率≤38	28＜差异率≤33
3	包边	极差，mm	≥40	30≤极差＜40	20≤极差＜30
		外观形态	严重不好	明显不好	稍微不好
4	面纱，跟/10cm	梳棉胎	竖纱≤7 左斜纱≤7 右斜纱≤7	7＜竖纱≤10 7＜左斜纱≤10 7＜右斜纱≤10	10＜竖纱≤12 10＜左斜纱≤12 10＜右斜纱≤12
		混梳胎	竖纱≤5 左斜纱≤5 右斜纱≤5	5＜竖纱≤7 5＜左斜纱≤7 5＜右斜纱≤7	7＜竖纱≤9 7＜左斜纱≤9 7＜右斜纱≤9
5	筋纱，道/m	梳棉胎	竖筋纱≤1 左斜筋≤5 右斜筋≤5	1＜竖筋纱≤3 5＜左斜筋≤7 5＜右斜筋≤7	3＜竖筋纱≤5 7＜左斜筋≤9 7＜右斜筋≤9
		混梳胎	竖筋纱≤1 左斜筋≤2 右斜筋≤2	1＜竖筋纱≤2 2＜左斜筋≤4 2＜右斜筋≤4	2＜竖筋纱≤3 4＜左斜筋≤6 4＜右斜筋≤6
6	并纱，处/面	梳棉胎	≥15	10≤并纱＜15	7≤并纱＜10
		混梳胎	≥20	15≤并纱＜20	10≤并纱＜15
7	网目，个/100cm^2	梳棉胎	＜300	300≤网目＜320	320≤网目＜340
		混梳胎	＜200	200≤网目＜220	220≤网目＜240
8	研磨率，%	梳棉胎	＜60	60≤研磨率＜70	70≤研磨率＜80
		混梳胎	＜55	55≤研磨率＜65	65≤研磨率＜75
9	重量偏差率，%		≥3 倍允差	≥2 倍允差	＞1 倍允差
10	标志		内容缺项	内容不正确	内容不规范
11	包装		不符合附录 A.4 要求	/	/

附 录 D
（规范性）
首件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验收检验检验项目

首件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验收检验检验项目见表D.1。

表 D.1 首件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验收检验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首件检验	质量一致性检验	验收检验
1	棉被、褥外观质量	●	○	●
2	面料质量	●	●	●
3	棉胎内在质量	●	●	●
4	棉胎外观质量	●	○	●
5	包装、标志质量	●	○	●
注：“●”为必检项目；“○”为选检项目。				